证券代码: 838470 证券简称: 斯维尔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2024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预计日 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信息平台 www. neeg. com. cn 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05)。

中国中建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中建科创集团")通过取得公司发行的新股成 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建科创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及中建科创集团控股股东中国建筑股 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为公司关联方。公司预计 2024 年新增与前述关联 方的日常性关联销售及服务不超过3,000万元。

因公司股票定向增发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 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原预计 金额	累计已 发生金	新增预 计发生 金额	调整后预 计发生金 额	上年实 际发生 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 额与上年实际 发生金额差异 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 接受劳务							
出 售 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软件产 品、提供开发 服务	0	3, 680, 2 58. 97	30, 000, 000. 00	30, 000, 0	10, 059, 837. 49	

委托关联						
人销售产						
品、商品						
接受关联						
人委托代						
为销售其						
产品、商						
品						
其他						
合计	_	3, 680, 2	30, 000,	30,000,0	10, 059,	
	_	58. 97	000.00	00.00	837.49	

(二) 基本情况

1、预计关联交易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预计发生金额 (不超过)		
1	关联销售产品及服 务交易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3,000		
	4	3,000			

注:"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包括了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旗下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等 92 家子公司或控制企业,下同。

2、关联方关系概述

关联方名称: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5号

法定代表人: 郑学选

经营范围:承担国内外公用、民用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安装、咨询: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与承建:国内外房地产投资与开发;建筑与基础设施建设的堪察与设计:装饰工程、园林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实业投资承包境内外资工程:进出口业务:建筑材料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建筑用金属制品、工具、建筑工程机械和钻探机械的生产与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建科创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属于公司关联方。

二、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增2024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李公璞、魏鹏、陈小华、刘博作为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并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销售产品及服务等交易,交易价格以市场可对比的公允价格为依据,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在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范围内根据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签订相关协议,对关联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责任、预计发生额等事项予以明确约定。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二) 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告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价格公允,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30 日